

#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 单位预算

2023 年 3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1.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财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6.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7.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8.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10.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令，认真执行上级党委和教育行政部门的指示、决定，坚持依法治校，依法护校，充分尊重师生员工的法定权利，积极督促师生员工履行法定义务，努力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以学校、学生发展为本的原则，坚持学校教育与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的有机结合，用实事求是的思维方法理解并实施“以德育为核心、以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的素质教育”，切实加强和不断改进学校德育工作。坚持学校工作以教学为主，遵循教育规律与学生认知特点组织教学，大面积提高教育质量。抓好教学常规，加强教学流程的精细化管理。围绕提高课堂教学效率，严抓教学常规的落实，做到教学常规管理精细化、长效化。

（三）指导学校教工会、少先队开展活动，指导学校家校协商会开展各项工作。加强德育常规教育管理，培养了学生良好的行为及学习习惯。

（四）坚持管好、用好学校经费，提高办学效益。严格执行国家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对核定的办学经费统筹使用，不断完善学校的分配方案，努力改善教师员工的工作、学习、生活条件。

##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1、狠抓基础党建工作，以党建促发展。
- 2、齐抓共管，努力构建“平安和谐校园”。
- 3、加强制度落实，强化学校常规管理，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 4、持续开展“双减”工作，全面提升课后服务质量。
- 5、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教师素质。
- 6、加强思想道德教育，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强化德育工作时效。
- 7、切实做好财务和工会工作及后勤工作，努力提升服务水平。
- 8、切实做好少先队、共青团工作。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 2023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5,090.87	5,090.8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5,090.87	（三）国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90.87	（四）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5,090.87	（五）教育支出	4,211.32	4,211.32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4.35	674.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5.20	205.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b>收入总计</b>	5,090.87	<b>支出总计</b>	5,090.87	5,09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表 2

##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90.87	5,090.87	
205	教育支出	4,211.32	4,211.32	
20502	普通教育	4,211.32	4,211.32	
2050202	小学教育	3,133.39	3,133.39	
2050203	初中教育	614.23	614.2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3.69	46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4.35	67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4.35	67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9.57	449.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78	22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20	20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20	20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90	134.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0.30	70.30	

表 3

##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090.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66.92
30101	基本工资	1,438.35
30102	津贴补贴	176.74
30102	津贴补贴	84.29
30103	奖金	702.04
30107	绩效工资	420.25
30107	绩效工资	249.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9.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9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7.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2
30228	工会经费	25.29
30228	工会经费	16.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7.34
30302	退休费	42.22
30302	退休费	555.53
30305	生活补助	41.22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2



表 4

## 2023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90.8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0.00	(三) 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 教育支出	4,361.32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4.3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05.20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240.87	支 出 总 计	5,24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5,240.87	5,090.87		150.00								
205	教育支出	4,361.32	4,211.32		15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61.32	4,211.32		15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283.39	3,133.39		15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614.23	614.2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3.69	46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4.35	67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4.35	67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9.57	449.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78	22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20	20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20	20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90	134.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0.30	70.30										

表 7

##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5,240.87	5,240.87	
205	教育支出	4,361.32	4,361.32	
20502	普通教育	4,361.32	4,361.32	
2050202	小学教育	3,283.39	3,283.39	
2050203	初中教育	614.23	614.2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3.69	46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4.35	67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4.35	67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9.57	449.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78	22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20	20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20	20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90	134.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0.30	70.30	

表 8

## 2023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0

## 2023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1

## 2023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090.8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90.87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5090.87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支出 4211.32 万元，占 8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4.35 万元，占 13.2%；卫生健康支出 205.2 万元，占 4.1%。

### 二、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90.8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769.02 万元，增长 53.3%，主要原因：一是学生人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二是调整工资标准增加工资支出及在职人员一次性奖励纳入预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4211.32 万元，占 8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4.35 万元，占 13.2%；卫生健康支出 205.2 万元，占 4.1%。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3 年预算 3133.3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372.07 万元，增长 77.9%，增加原因：一是学生人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三是基础绩效奖纳

入工资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3年预算614.2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9.36万元，增长8.7%，增加原因：一是学生人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三是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3年预算463.6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63.69万元，增长100%，增加原因：一是校聘教师人数增加；三是特岗教师基础绩效奖工资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449.5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35.84万元，增加43.3%，增加原因主要是缴费基数加大，支出相应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224.7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7.91万元，增加43.3%，增加原因主要是，缴费基数加大，支出相应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134.9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9.41万元，增加7.5%，增加原因主要是缴费基数加大，支出相应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70.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



4.59 万元，增加 7.0%，增加原因主要是缴费基数加大，支出相应增加。

### **三、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90.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34.25 万元，公用经费 56.62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5034.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56.62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 **四、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埇桥区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40.8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 **六、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收入预算 5240.8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240.8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 5240.87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90.87 万元，占 97.1%，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769.02 万元，增长 53.3%，主要原因是：一是学生人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二是调整工资标准增加工资支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50 万元，占 2.9%，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 **七、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支出预算 5240.8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919.02 万元，增长 57.7%，增加原因主要是一是教师学生人数增加，二是将在职人员一次性奖励纳入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5240.87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

##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3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0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